

《洞门黄氏宗谱》所存宋人黄中辅佚词及其墓志铭

慈 波

《全宋词》录黄中辅[念奴娇]词一阙并[满庭芳]残句,小传云:“中辅号槐卿,义乌人,元黄潜六世祖。”[念奴娇]为和苏轼“赤壁怀古”之作,清人金武祥以“东坡‘大江东去’古今用韵者多矣,兹录其佳者五首”^①,此词即为其一。所录残句“快磨三尺剑,欲斩佞臣头”,盖指秦桧而发,激昂剴切。然而黄中辅传世文字绝少,“惟词以人重,关系大节,卓犖可传。虽吉光片羽,亦麟角凤毛也”^②。《全宋词》黄中辅词皆出辑佚,以文献不足之故,断句短短十字甚至参用两种材料,诚属不易。今据所见地方文献,补足残阙并考订其生平。

[念奴娇]词首见于《泊宅编》,言“有称中兴野人和东坡[念奴娇]词,题吴江桥上。车驾巡师江表,过而睹之,诏物色其人,不复见矣”^③,《全宋词》即据其称引录入。而元代黄潜所述为词作主名提供了直接证据:“右居士公和东坡百字令,见苕溪胡仔所编《草堂诗馀》,评曰:‘东坡赤壁词语意高妙,真古今绝唱。近时有人和此词,题于卹亭壁间,不著姓氏,语虽粗豪,亦气概可喜。’潜以家集较之,不同者三十九字,家集盖近岁潜从族人访求编入,而苕溪则得于当时壁间所题。然亦间有舛误而不可通者,乃传刻之讹也。今悉以家集订定焉。”^④合黄潜《记先世墓志铭》及宋濂所撰黄潜行状,知“居士公”即其六世祖黄中辅^⑤。胡仔评语及此词见今《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其词颇有异文,而黄潜

①金武祥:《粟香随笔》卷二,清光绪刻本。

②况周颐:《历代词人考略》卷二十九,见《蕙风词话 广蕙风词话》,中州古籍出版社,2003年,第331页。

③张勺:《泊宅编》卷九,中华书局,1983年,第49页。

④黄潜:《记居士公乐府》(之二),《金华黄先生文集》卷三,四部丛刊本。

⑤黄潜:《八世祖墓重建石表记》亦云“中辅,则潜之六世祖也”,见《金华黄先生文集》卷四十。

所作校订今已不可见^①。

[满庭芳]一词则尤为传诵，“中辅力学尚气节，当秦桧柄国，士有议己者辄捕杀，犹奋然题乐府太平楼上，有‘剑欲斩佞臣头’之语，人至今诵之”^②。黄潛亦称黄中辅“以文学行义知名”，惜其“遗文皆散落，惟所赋乐府，犹为人所传诵”^③。此词今见义乌黄氏宗谱，并非像俞樾所惋叹的那样“无传本可惜”^④，现录文如次：

沥血为辞，披肝作纸，片言谁让千秋。快磨三尺，欲斩佞臣头。自恨草茅无路，望九重、如隔瀛洲。空长叹，无言耿耿，独抱济时忧。休休休。真可惜，才如李广，却不封侯。奈伯郎斗酒，翻得凉州。尽道边庭卧鼓，谁知老尽貔貅。凭谁问，筹边未建，建甚太平楼？^⑤

全词大声镗鞳，以气势胜，自是曲子中缚不住者，虽依九十五字平韵之格填词，而文字则与词谱定格之过片二字、后阙第八句七字不合，然而核以他本似并无阙误。“伯郎”句化用苏轼“伯郎一斗得凉州”，即汉时孟伯郎贿张让蒲桃酒一斗而得凉州刺史事；“筹边”则用李德裕于西川节度使任上建筹边楼以筹画边防事。于秦桧权势熏天之际而作此“檄文”以声讨，其胆识与气节皆可推重，正像其乡人何恪所言，“予友黄槐卿有胆略之士也，当秦氏侧目磨牙、啖肉忠义之际，独不为威惕，成长短句磨厉以须，其讎因挟为奇货以控之，已二十年矣。会秦氏下世，遂不及发。其脱于虎口者幸也”^⑥。故此词在素有向风慕义传统的乡域广为流传，实非偶然。

在以搜罗乡邦文献为职志的《金华征献略》中，此词亦被收录。文字略有差异，“如隔瀛洲”作“如在瀛洲”，“空长叹”作“兴长叹”，“独抱”作“空抱”，“真可惜”作“真可虑”，“老尽貔貅”作“坐老貔貅”，“建甚”作“先

①见胡仔《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卷五十九，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第411页。文字之异者，“胡马”此作“戎马”，“长城”作“连城”，“万国奔腾，两宫幽陷，此恨何时雪。车庐三顾，岂无高卧贤杰”作“楚汉吞并，曹刘割据，白骨今如雪。书生钻破简编，说甚英杰”，下阙“吾皇”作“吾君”，“踵”作“小”，“河海”作“海岳”，“效顺”作“效职”，“灰灭”作“追灭”，“剑铎”作“剑锋”。相应考辨可参《全宋词》之按语及杨宝霖《词林纪事补正》卷十九。

②宋濂：《金华黄先生行状》，《金华黄先生文集》卷末。

③黄潛：《先祖墓铭石表记》、《记先世墓志铭》，《金华黄先生文集》卷四十、卷三。

④俞樾：《茶香室四钞》卷十三《太平楼乐府》，光绪二十五年刻春在堂全书本。

⑤《洞门黄氏宗谱》，卷三遗稿下，民国丁丑（1937）重修本。此谱承黄潛纂订，（参见其《族谱图序》、《族谱图后序》）经多次递修，承传有序，非草草成编者比，其文献价值不容忽视。

⑥见《洞门黄氏宗谱》卷三遗稿下“题太平楼词”所附何恪跋，此文又见吴师道所编《敬乡录》卷十，作《题黄槐卿太平楼乐府》。

建”^①。此词又见于《义乌县志》，惟“空长叹”作“兴长叹”，“老尽貔貅”作“老了貔貅”，“筹边”作“边筹”，“建甚”作“建恁”^②。以文字论，“边筹”“建恁”似皆不确。金华丛书本《黄文献公集》卷十一《记居士公乐府》下有陈熙晋校语，称“文献裔孙简庭，手家乘以示，幸获睹此佚篇，亟录之。居士之词，沉埋七百余年，一旦氏名炳然纸上，良非偶然”，可见此词确曾收入黄氏宗谱。而所录之词，“如隔瀛洲”作“如在瀛洲”，“空长叹”作“兴长叹”，“独抱”作“空抱”，“休休休”作“休休”，“老尽貔貅”作“坐老貔貅”。

宗谱此词下所附黄潛跋语对之有所考订，其文称：“右居士公题太平楼[满庭芳]，即志铭称公所作乐府也。旧传楼秦桧所建，按《宋史》，绍兴五年五月，神武中军统制杨沂中发卒犇怪石置太平楼。殿中侍御史张洵劾奏其事，沂中坐罚金。是时桧已去相位，则楼之建当在桧秉政初。暨桧再相，和议成，日使士人歌颂太平中兴之美，乐府所为作也。时桧命察事卒数百游市中，闻言其奸者辄捕送大理狱杀之，以上书言朝政者例贬万里外。忠正之士多避山林间，公亦归隐不复出矣。潛既录二铭，并以公乐府及何公茂恭跋文附见其左。茂恭乃龙川所谓乌伤四君子者，而龙川，茂恭兄子婿也。六世孙潛谨记。”^③此跋推断乐府当作于秦桧再相时，即绍兴八年（1138）。然秦桧卒于绍兴二十五年，与前引何恪跋语“已二十年”云云不合。秦桧初相为绍兴元年、二年，则乐府亦有可能作于此期。

据黄潛所述，宗谱中乐府及何恪跋当为其搜辑。宗谱中另有刘应龟一跋，则证实了这一说法：“细高翁以气为文者也。太平楼乐府骂秦丞相，与太学生陈东、欧阳澈伏门乞斩六贼疏大抵相颉颃。死生无知非气为之。时方以言语罪士大夫，翁白日万人海中变服脱虎口而去，斯亦奇矣。秦废，州县始稍以翁姓字闻于上。弓旌未下而翁已死，或者重为翁惜之。应龟窃以为不然。翁即不死，亦决不肯仕。翁不肯仕，不过有司岁时奉粟帛牛酒劳问，甚至如孔皎徐辈赐散人号，书其事于史而已。书不书，翁何失何得？翁，天下士也，至今拜观存稿，凛凛生气，况醉髯怒张、浓墨淋漓、大书乐府时耶？百世而下谁不竦敬？翁他诗往往豪

①见王崇炳《金华征献略》卷十三政绩传“黄梦炎”条，雍正十一年金律刻本。按此书已收入续修四库及四库存目丛书，其卷首题“雍正壬子年镌”、“婺东藕塘贤祠藏版”，实即率祖堂丛书本。卷首有诸锦“雍正十一年岁次昭阳赤奋若四月”所作序，知刻于十一年，多种书目皆题“雍正十年刻本”，实误。应守岩《痛斥秦桧的黄中辅〈满庭芳〉词全阙尚存》（《文献》2006年第2期）据此书“卷十二”录词，并言此书刊于“雍正七年”。王崇炳另有《金华文略》二十卷，初刻于康熙四十八年，有乾隆七年修补本，殆与此书相混。应文录此词过片作“休休”，盖夺一字；又据黄潛两文推考其作年为绍兴八年。而云“《记先世墓志铭》作于至元三十年（1293），上距黄中辅作词已一百五十五年”，则系误读，盖黄潛明言“公歿殆今百五十有五年”，非指《记先世墓志铭》作于题词后之一百五十五年。

②《义乌县志》卷十四志节《黄中辅传》，嘉庆七年刊本。

③此文又见《金华黄先生文集》卷三，即《记居士公乐府》（之一），文字略异。

壮称是，然遗帙尚多，晋卿试力求之。细高，翁自号也。晋卿名潜，翁之六世孙也。甥刘应龟谨书。”^①此词之流传，确乎渊源有自。

二

黄中辅生平事迹多见于乡邦文献，明应廷育《金华先民传》卷十、万历《金华府志》卷十六、明徐象梅《两浙名贤录》卷三十四、雍正《浙江通志》卷一百九十一、嘉庆《义乌县志》卷十四皆有小传，然亦未免相互踵袭且颇为疏略。《两浙名贤录》所记稍详：“黄中辅字槐卿，婺之义乌人。读书工文辞，以奇节自负。绍兴中秦桧和议既成，日使士大夫歌颂太平之美，但有言其奸者辄捕杀之。中辅每对客言及时事，必骂‘贼桧’。尝作乐府题太平楼，有‘快磨三尺剑，欲斩佞臣头’之句。桧闻大怒，踪迹不得而止。居乡每为仇家所挟，将发之，会桧死乃免。自号细高居士，名其斋曰转拙。”^②然而其行迹仍多有不明。

黄潜《记先世墓志铭》曾言其“从宗氏”得七世祖妣及六世祖墓铭，“谨录而藏之，并记其后，庶来者有考也”，并称“后铭，居士黄公，夫人第三子，是为潜之六世祖，公第二子讳绍祖，则潜之五世祖也。作铭者公之甥喻良能”。则黄中辅墓铭经黄潜钩稽而得传录。今检《洞门黄氏宗谱》，墓志铭中果录有此文，题作“细高居士黄公墓志铭”：

公讳中辅，字槐卿。黄姓世为浦阳人，父琳始徙义乌。母宗氏，忠简公之女弟。公幼孤，自力于学。事母孝，甘毳温凊各极其致。尚气节，不务为苟合。绍兴中权臣用事，乐人附己，不附己者辄置于法。众咸缩颈，独奋不顾，作乐府“欲斩佞臣头”，几获闻于上，士论壮之。屡试不得官，年五十不入场屋，屏居山园，号细高。日以吟咏自娱，凝尘满席，晏如也。尝掌邑庠教，持规严肃，后辈或不乐，公不以介意，后人思之。县尝以公行义闻于州，州达之漕。漕既覆实，将闻于朝，而公逝矣。去年七十七，实淳熙十四年五月七日也。元配孙氏，继室于氏。男三人，昭祖、绍祖、扬祖，皆业儒。女四人，孙男六人。诸孤将以十五年十一月甲辰葬公于崇德乡李塘山之原。甥喻良能断石以铭其墓。铭曰：生之屯，成之又勤，一命不沾其身。积也厚，发也不舒，人之皆以屡叹而长吁者欤！国子博士召兼工部郎官除太常丞知处州朝议大夫义乌县开国男食邑三百户致仕甥喻良能撰。^③

①按，刘应龟（1244—1307），字元益，号山南，黄潜从其受学。《全宋文》、《全元文》皆无其人，当补。

②《两浙名贤录》卷三十四“清节”，“细高居士黄槐卿中辅”，明天启刻本。按上述诸传大抵约略黄潜《桂隐先生小传》而成，文见《黄文献公集》卷十一，金华丛书本。

③黄潜《记先世墓志铭》云喻良能“有《香山集》行于世，而此铭不载集中”。今本《香山集》十六卷系四库馆臣自永乐大典辑出，皆为诗赋而无文章。《全宋文》亦失收此铭。

作为最直接的材料且出自其甥之手,墓志铭的文献价值毋庸置疑^①。根据这一记载,黄中辅当生于政和元年(1111),卒于淳熙十四年(1187)。《记居士公乐府》(之一)云“潘既录二铭,并以公乐府及何公恪跋文附见其左”,亦足证宗谱中所录墓铭与乐府非出虚造。

《浙江通志》卷二百四十八曾据万历《义乌县志》著录黄中辅《类稿》十卷,然而在元代,黄潜即已慨叹其文集散逸,“潘尝访求得他诗文与乐府合五千馀言,第为三卷”^②。黄中辅能诗,喻良能《香山集》中有《次槐卿舅咏梅二绝》、《次韵槐卿舅诗寄石榴》,惜黄中辅之原唱已不可见^③。宗谱卷三遗稿上收有黄中辅文章三篇,《忠孝堂记》作于隆兴二年(1164);《新吴桥记》作于淳熙六年(1179);《重修县学记》作于乾道四年(1168)^④。《重修县学记》有“逮落成,诸生属中辅为文以志”之语,与墓志“掌邑庠教”相合;《忠孝堂记》称“或谓中辅,今将刻公(宗泽)之事于金石,俾子孙无忘。文非子,谁宜为”,与其家世相合。在文献可征的情况下,即可据上揭相关材料,对《全宋词》“黄中辅”条目加以斟补。

作者工作单位:浙江师范大学人文学院

①柳贯《元故追封从仕郎温州路乐清县尹黄公行状》亦言:“甥工部郎官喻公良能,载其凡行于碑详焉。”见《柳待制文集》卷二十,四部丛刊本。

②见黄潜《记先世墓志铭》。宋濂《华川文派录序》称引义乌宋南渡后之别集,云“细高居士黄公中辅亦十卷”,而今“求其家集,则子孙或不能以咸有”,盖其时《类稿》已散佚。文见《宋学士文集》卷七,四部丛刊本。

③《香山集》中另有《五舅处士惠访小园作诗为谢》,按宗谱黄中辅墓铭下有字注云“行五府君”,此诗所言“五舅”殆即其人。

④嘉庆七年《义乌县志》卷三录有其中两文,《全宋文》据以收入,分别拟题为《义乌县学忠孝祠记》、《重修义乌县学记》;《新吴桥记》则为《全宋文》所失收。《浙江通志》卷一百引录文字,有“黄中辅《忠孝堂记》‘人物风流,孝行卓异’”之语,正见于宗谱录文。黄潜《义乌县学明伦堂记》言县学有“潘之六世祖处士君所为记”,“石多不存而其文并传于今未泯”,当即《重修县学记》。